

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度第七次临时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11 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刘永政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之规定。会议经表决后，全体董事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陕西省铜川市漆水河水环境治理工程 PPP 项目的议案》

1、同意公司投资陕西省铜川市漆水河水环境治理工程 PPP 项目，新增污水规模 9 万吨/日，新建管网长度约 74 公里，接收存量管网长度约 241 公里（其中改造管网长度约 120 公里），项目总投资人民币 133,633 万元（最终以决算审计金额为准）；

2、同意公司与四川青石建设有限公司、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、铜川市污水处理工程筹建处合资成立“铜川首创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”（暂定名，最终以工商注册为准），注册资本人民币 28,000 万元，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25,394.4 万元，持股 90.69%，四川青石建设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.8 万元，持股 0.01%；

3、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最终确认的相关法律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见公司临 2020-057 号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7月29日